

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函

地址：402227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

聯絡人：楊善淵

電話：04-22177621

傳真：04-22298240

信箱：ch0100@boch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文資物字第11130083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07298_111D200533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國有文物清查暫行分級示範點說明會」簡章，敬請
薦派文物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報名參加，並請轉知轄下相關
機關(構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66條規定，中央政府機關
(構)、國立學校、國營事業及國立文物保管機關(構)
應就所保存管理之文物暫行分級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，並
就具國寶及重要古物價值者列冊，報中央主管機關審查。
本局為協助各機關(構)辦理文物暫行分級，邀請國立科學
工藝博物館協辦示範點說明會。
- 二、本次示範點說明會訂於111(本)年8月15日(星期一)假
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S105教室辦理，說明會內容包含
「國有文物暫行分級執行現況與策略」、「提報古物審議
的眉角」、「科工館執行文物暫行分級經驗分享」及「交
流及分享」。請於本年8月8日下午5時前上網報名，報名網
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RKqvg>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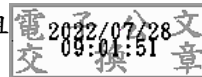


三、本案說明會洽詢專線：施小姐0928-339-402；

luckang7783918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、文化部附屬機關

副本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逢甲大學、本局古物遺址組



裝



訂

線